



一、修订背景

为建立健全我市农业机械事故应急处置机制,规范和 指导应急处置工作,积极应对、及时控制农业机械事故, 高效组织应急救援,最大限度减少农业机械事故的危害,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,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。



二、编制依据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《农业机械事故处理办法》《山西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》《山西省突发事件应对管理办法》《山西省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山西省农业机械事故应急预案》《晋城市公共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等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文件规定。





三、预素章节解读

第一章节:总则

明确了农业机械事故适用范围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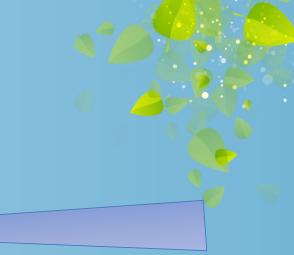


本预案适用于农业机械在本市境内发生在道路以外,农业机械作业、转移、 维修停靠等田间的农业机械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、财产损失的预防和应对 工作。



第二章节:组织体系与职责





●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成立晋城市农业机械事故应急指挥部,组成和主要职责如下:

总 指 挥: 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主任

副总指挥: 晋城市农业机械发展中心副主任

成 员:综合科、计财科、生产指导科、技术推广科、社会化服务科、宣传与信息化科、农机装备科、科技项目科,县、乡两级农业机械管理部门等负责人

●明确了各成员部门职责;明确了分级响应主体;重点明确了现场指挥部及其各组设置、人员组成和职责。

第三章节:预防监测和预警机制

- 明确了预防机制、监测机制、会商机制的主要内容;
- 明确了预警信息来源与发布;
- 明确了预警解除的条件和发布主体。



第四章节:应急响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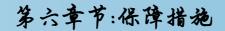


重点明确了农业机械事故的信息报告和先期处置的要求,特别强调了事故发生后当地人民政府、农业机械管理部门要立即采取有效措施,开展先期处置工作;明确了响应分级: I级应急响应、II级应急响应;明确了应急处置措施;明确了处置后的具体工作。



第五章节:后期处置

- •明确了应急处置结束后,要进行总结评估;
- ●明确了应急响应结束后,要做好死者安葬、伤员救治、家属抚恤、保险理赔 等善后处置工作。



明确了各部门要做好人力、物力、财力等相关保障。

第七章节:附则

明确了预案修订、预案管理的相关内容; 明确了奖励与责任追究;







第八章节:附录



明确了晋城市农业机械事故组织机构图、应急处置流程图、应急联系方式、各级农业机械管理部门应急通讯录。

